

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2023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院全称：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

庐阳校区：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312 号

新桥校区：新桥国际产业园迎宾大道 199 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科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备注
				专业小计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1	电子与信息	5102	计算机类	330	150	180	计算机网络技术、移动应用开发、大数据技术
2	教育与体育	570109K	美术教育	100	50	50	师范
3	土木建筑	440106	建筑室内设计	180	80	100	
4	文化艺术	5501	艺术设计类	180	80	100	广告艺术设计、人物形象设计
5	装备制造	460310	工业互联网应用	90	40	50	
6	财经商贸	530301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60	30	30	
7	财经商贸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150	75	75	
8	财经商贸	530605	市场营销	100	50	50	
9	财经商贸	530701	电子商务	140	40	100	

10	旅游	540101	旅游管理	90	30	60	
11	旅游	540105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50	20	30	
12	旅游	540106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80	30	50	
13	旅游	540202	烹饪工艺与营养	120	50	70	
14	土木建筑	440501	工程造价	150	75	75	
15	土木建筑	440502	建设工程管理	60	30	30	
16	交通运输	500113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90	40	50	
17	交通运输	500405	空中乘务	50	20	30	
18	交通运输	50060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60	120	140	
19	教育与体育	570201	商务英语	50	25	25	
20	教育与体育	570102K	学前教育	350	160	190	师范
21	医药卫生	520201	护理	120	60	60	
22	医药卫生	520802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60	30	30	
23	教育与体育	570307	健身指导与管理	140	70	70	
合计				3000	1355	1645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参加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退役军人提交的材料】

1.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片；
2. 退役军人证原件照片。

【材料提交的时间、方式】

退役军人考生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 24:00 之前，登录我校官网 www.acac.edu.cn 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上传上述材料，逾期未上传的视为自动放弃。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退役军人免文化素质测试，须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

2.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

（1）测试时间：5月5日-5月7日（考生可任选一天）

(2) 测试地点：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庐阳校区

(3) 测试内容：

考生的综合素质、职业倾向性、专业学习应具备的相关能力等。

满分 300 分。

(4) 测试形式：

普通高中毕业考生：面试；

中职毕业考生：面试+笔试（笔试仅作为合格性测试）。

(二) 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考生须于 5 月 2 日之前登陆我校官网 www.acac.edu.cn ,在“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上进行网上缴费、自行预约面试场次、打印准考证（考生进入系统后，可按照相关提示进行操作）。

2.报名测试费 120 元(收费标准按国家或安徽省有关规定执行)，考生通过“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缴纳；因特殊原因不能在网上缴费及打印准考证的考生，可于 2023 年 5 月 2 日前，每日 08:00-20:00（中午不休息）携带身份证原件来校招生办现场缴费并打印准考证。逾期未缴纳的，视为放弃校考资格。

3.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com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方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三) 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学校测试成绩

(1) 成绩查询：

校考成绩可通过官网“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进行查询。

(2) 成绩复核：

如考生对校考成绩存在异议，可于成绩发布之日起3日内向我校提出成绩复核申请，逾期不再受理，具体申请流程详见招生信息网。

(四) 录取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

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分类考试招生入学测试成绩

= 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面试成绩）×70%+全省统一文化素质考试×30%。

中职毕业考生分类考试招生考核入学测试成绩

=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面试成绩）×70%+全省统一文化素质考试×30%。

八、录取办法

1.录取规则录取遵循“分数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考生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考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普通高中毕业考生若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据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数学、外语三

科等级进行排序依次录取。中职毕业考生若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据职业技能测试中笔试成绩进行排序依次录取。

2. 退役军人，免考全省统一文化素质考试，须参加校考，退役军人分类考试招生考核入学测试成绩 = 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面试成绩 × 100%，参照普通高中和中职毕业生录取规则进行录取。

3.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资格审核、考核公示，可予以免试入学。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10名）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4月29日17:00前现场提交纸质版材料至我校招生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 录取确认

1.学校预录取：2023年5月10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考生录取确认：2023年5月16日—17日，预录取考生登录gkbm.ahzsk.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 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 学费标准：按照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安徽省教育厅核定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安徽省教育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 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 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 我校官网 www.acac.edu.cn 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5148157，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 联系电话：0551-65148006

(二) 微信公众号：安徽中澳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办

(三) 学校网址：www.acac.edu.cn

(四) 招生网网址：www.acac.edu.cn/html/zs/